



高新区盘活 868 亩低效用地

预计可实现总投资 40.7 亿元、年产值 54.9 亿元



○本报讯 记者 邓燕妮 记者昨日从河源高新区获悉,今年以来,河源高新区有 12 宗低效用地实现盘活提升,总占地 868 亩,预计可实现总投资 40.7 亿元,年产值 54.9 亿元。其中,6 宗地是股权转让或资产拍卖取得所有权进行盘活;6 宗地是通过政策鼓励、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的方式,企业加大投资对未使用土地进行再开发再建设进行盘活。

盘活低效工业用地,释放发展潜力,做厚经济密度,是河源高新区产业发展的必修课,也是园

区产业转型走高质量发展道路的核心考量。盘活低效工业用地,旨在释放发展潜力,引导企业主动引入新项目、新投资,盘活存量建设用地,让企业自身获得发展机会,也让新项目解除土地“紧箍咒”,实现多方共赢。河源高新区在实施市委、市政府有关政策过程中,引导企业自主引入项目,或招商引入投资。其中,施达沃收购易普项目,星系源收购欣南项目,泽为科技收购力王项目,同泓项目收购星城汽配项目。

河源高新区用三招全力盘活低效工业用地。一是全面摸底,情况了然于心。在以往低效用地及“僵尸企业”数据统计库的基础上,河源高新区对辖区内的低效用地现状进行再梳理、再细化,收集整

理土地及建筑面积、产权归属、经营状况、企业诉求等信息,形成“一企一档”。同时,以收购办法、推进难度、企业诉求、项目需求等为依据,初步预选了 16 家重点盘活企业。二是分类施策,触动企业上心。从“政府主导、企业配合”和“企业主导、政府服务”两方面入手,分类制定了低效用地处置办法,多部门、多举措联合行动,做到精准盘活、一企一策、触动企业。对收购意愿较强的企业,组织招商骨干入企对接,帮助企业牵线招商转让;对于有意愿发展但实力不足的企业,鼓励企业建设标准厂房出租或引进合作伙伴共同开发,招商队伍大力协助企业招商;对收购意愿不强的企业,组织谈判队伍上门洽谈,讲明政策、辨明利害、表明诚

意,并适时按照“亩均论英雄”改革工作要求倒逼进度;对进入破产程序的企业,强化与法院的沟通协作,委托下属国企积极参与拍卖。三是强化服务,企业安心放心。积极引导企业通过政府收购、新建厂房招租、引进合作伙伴和以企招企四种方式进行低效用地盘活,针对低效用地时间较长、手续不齐、规划标准滞后、容积率偏低等问题,河源高新区成立了以班子成员为组长的挂钩服务领导小组一对一服务企业,建立了在建项目协调领导小组会议制度,每月召开会议研究解决项目问题,通过容缺受理、非关键要素事后审批等改革创新举措,及时处理低效用地盘活过程中的各类问题,加快企业股权转让和报建动工。

源城：“四个提升”推进镇街综合行政执法



○本报讯 记者 何海华 特约记者 黄赞 通讯员 程俊 陈东涛 日前,源城区源南镇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组织源南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城南派出所、源南城管执法中队、源南市场监督管理所等执法部门,开展联合执法专项行动,对万绿迎客停车场环境卫生较差问题进行现场调查,约谈该停车场负责人和场内私营的 4 名负责人,对其进行批评教育并要求整改,顺利以乡镇名义开展执法工作,对其他镇街推进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起到了示范作用。

据了解,今年以来,源城区以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目标,按照省、市推进镇街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有关要求,精准

把握目标任务、工作要求、政策规定,突出“四个提升”,集中力量补短板、强弱项,切实将体制机制优势转化为基层治理效能,确保职权调整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

聚焦执法能力提升 扎实开展岗前培训

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源城把调整由镇街独立行使的 279 项行政执法事项作为培训的重点内容,合理搭配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和下放职权涉及的各项法律知识,组织开展行政执法业务培训 2 场次 470 人次,尽快缩短改革“磨合期”,为确保各镇街新成立的综合行政执法队伍顺利承接调整下放的执法职权打下坚实基础。

聚焦执法效能提升 规范基层执法行为

为严格落实各项执法要求,切

实提高执法效率和办案效能,源城把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作为“硬指标”,规范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同时,将《广东省行政执法流程和执法文书范本》《河源市镇街综合行政执法问答手册》转发给各镇街,并指导镇街将相关流程图进行制度上墙,进一步明确执法标准和操作规程,规范执法程序和执法行为。

聚焦执法体系提升 建立健全制度机制

源城区建立了镇街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将乡镇街道综合性办事机构、事业单位和县级部门派出机构及社会组织、村(居)民群众代表纳入委员会,通过统一指挥协调,推动行政资源优化配置、职责深度融合。同时建立执法协作配合机制,明确责任边界,强化区直有关部门和镇街联

动,制定印发《关于建立镇街综合行政执法协作配合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推进镇街综合行政执法法制审核队伍建设 and 执法制度化、规范化,全力做好改革“后半篇”文章。

聚焦执法保障提升 强化各项技术支撑

按照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原则,为强化财力保障,源城区制定印发了《源城区镇(街道)财力保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明确保障镇街人员工资、内部运转、民生及促进各项事业发展的资金,并设立奖励激励资金,促进镇街发展。同时,进一步强化技术支撑,组织开展全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线上操作培训,指导镇街做好下放事项的延伸和绑定工作,并推动行政执法“两平台”应用,提升镇街行政执法效率和质量。

市委宣讲团到和平宣讲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 深刻感悟思想伟力 为奋进新征程凝心聚力



○本报讯 记者 叶春雨 特约记者 朱景优 前日,和平县以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专题学习会的形式,举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市委宣讲团(和平)宣讲报告会。市委宣讲团成员邹庆光作宣讲报告。

报告会上,邹庆光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从深刻认识党的百年光辉历程和伟大成就、深入领会伟大建党精神的深刻内涵、准确把握“九个必须”的根本要求等三个方面,系统讲解

了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的重大意义、主要内容和丰富内涵,深入阐述了伟大建党精神的深刻内涵和时代价值,进一步强调了在新征程上以史为鉴、开创未来的根本要求和使命任务。

宣讲主题鲜明、内容丰富、深入浅出、解析透彻,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理论性和指导性,对和平县更全面认识、更深入领会、更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具有很强的指导意义和实践意义。

会议强调,要着力深度学习研。全县各镇各单位要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落实

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三会一课”等学习制度,做到全面系统学、及时跟进学、深入思考学,在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总书“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中持续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在深度学习研中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会议强调,要着力宣传宣讲。县委宣讲团要把此次宣讲作为示范和标杆,持续开展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的宣传宣讲,深入开展面向基层、面向群众对象化、分众化、互动化宣讲。要对标市委宣讲团报告的内容和形式,精心组织学

习研讨,不断创新宣传方式,丰富宣传载体,在全县营造知史爱党、知史爱国的浓厚氛围,推动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深入人心。

会议强调,要着力以学促行。要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认真践行“九个必须”的根本要求,坚持在学中干、在干中学,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与总结经验、观照现实、推动工作结合起来,与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县委全会精神结合起来,与自身工作实际结合起来,切实将学习成果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以更务实的作风、更有力的举措、更昂扬的的精神状态为推动和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政务动态

《广东省防御雷电灾害管理规定》昨日起施行

○本报讯 记者 王亚娇 通讯员 于平 昨日起,《广东省防御雷电灾害管理规定》(下称《规定》)施行。

《规定》明确,新建、改建、扩建建(构)筑物、场所和设施应当按照有关标准和规定安装雷电防护装置,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农村地区的学校、候车亭、文化体育场馆等公共场所以及雷电灾害风险等级较高的村民集中居住区和种养殖区应当按照有关标准安装雷电防护装置。雷电防护装置的安装和维护应当列入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建设计划。《规定》明确各级气象主管机构负责下列工程、场所的雷电防护装置的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一是油库、气库、弹药库、化学品仓库和烟花爆竹、石化等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和场所;二是雷电易发区内的矿

区、旅游景点或者投入使用的建(构)筑物、设施等需要单独安装雷电防护装置的场所;三是雷电风险高且没有防雷标准规范、需要进行特殊论证的大型项目。

《规定》要求,已安装雷电防护装置的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做好雷电防护装置的日常维护工作,并委托有相应资质的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单位进行定期检测。同时,规定有物业服务人的,物业服务人应当按照物业服务合同的约定对物业服务区域内的雷电防护装置进行维护管理和委托检测。

《规定》明确,各级气象主管机构和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电力、通信等部门应当建立协同监管和联合执法机制,对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活动实施监督管理;将雷电防护装置的施工、检测、竣工验收等信息数据与防雷安全监管平台共享。

我市金融机构助力 农企对接资本市场



○本报讯 记者 雷宇烁 近日,我市金融机构结合服务“三农”的使命,立足河源乡村振兴,不断创新融资产品服务,致力支持本市农业企业经营发展。

以中国农业银行河源分行为例,截至今年 7 月 31 日,该行通过农业龙头贷、实施主体贷等创新产品,累计支持 9 家农高板挂牌的河源农企融资授信总额达 1.2 亿元,贷款余额 9069 万元。据统计,该行对河源农高板企业的授信支持覆盖率达 81.82%。

农高板是由省农业农村厅与广东股权交易中心共建,专门为地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创新型农业企业或现代农业产业园联合申报主体企业,量身打造的特色股权交易板块。当前,我市已有 11 家农业企业成功挂牌农高板,实现对接社会涉农资本和更高层次的资本市场。

下一步,我市将继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水平,持续助力我市农业龙头企业、创新型农业企业及现代农业产业园联合申报主体的经营发展及挂牌农高板,助力更多河源农企对接资本市场,迈向标准化的发展道路。

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 边督边改公开情况说明

9 月 1 日河源市收到转办案件 4 宗(其中东源县、连平县、和平县、龙川县各 1 宗)。截至 9 月 1 日 12 时,我市累计收到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案件 5 批共计 10 宗(含重复案件 1 宗),其中重点案件 1 宗(和平县 1 宗);10 宗案件分别交办和平县 2 宗、连平县 3 宗、东源县 3 宗、紫金县 1 宗、龙川县 1 宗。目前信访举报正在加快办理,整改和处理情况将持续通过媒体及时向社会公开。

经初步统计分析,群众投诉的案件根据污染类型分,涉生态 4 宗,涉大气 1 宗,涉水 1 宗,涉大气、生态 2 宗,涉大气、噪声、生态 1 宗,涉生态、水 1 宗。

公告

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8 月 27 日进驻广东。进驻期间(2021 年 8 月 27 日—9 月 27 日)设立专门值班电话:020-83187732,专门邮政信箱:广东省广州市第 A125 信箱。督察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为每天 8:00—20:00。根据党中央、国务院要求和督察组职责,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主要受理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来信来电信访举报。其他不属于受理范围的信访举报问题,将按规定交由被督察地方处理。

我市举行 2021 年“质量月”活动线上启动仪式

开展质量提升行动 推进质量强市建设



昨日,根据统一部署,围绕“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 大力推进质量强国建设”主题,结合疫情防控实际,我市以在线形式举行河源市 2021 年“质量月”活动启动仪式。

当天上午,市质量强市办联合市委宣传部的 20 个部门举行了河源“质量月”活动线上启动仪式。市市场监管局就开展“质量月”活动进行了线上动员部署,社会各界相关企业代表和群众等进行了线上“质量倡议”宣誓。

我国的“质量月”活动始于 1978 年。此后,在 9 月“质量月”开展形式多样的质量专题活动逐步形成固定机制,并成为提高全民质量意识、推动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今年的“质量月”活动,提出了“树立

质量第一的强烈意识,不断提升质量总体水平,大力推进质量强国建设”的目标和要求。市质量强市办联合市委宣传部等 20 个部门开展河源“质量月”活动,并聚焦“质量”主题,计划开展第二届政府质量奖评审工作、开展执法专项整治行动、开放共享质量检验检测服务平台、举办质量科普活动、播放质量公益宣传片等一系列群众喜闻乐见的活动。同时,要求各县区、各部门以“质量月”活动为契机,推出质量惠民、质量便民的实招硬招,让群众享受“质量月”的成果,让“质量月”活动更加深入人心。

据悉,根据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省市场监管局相关通知中“鼓励充分利用互联网等资源,线上线下结合开展主题活动”以及“严格遵守党中央、国务院疫情防控工作统一部署和本地区疫情防控工作

要求”,市市场监管局制定了我市 2021 年“质量月”活动方案,要求全市各地把“质量月”活动办出特色、办出亮点、办出实效。

市市场监管局负责人表示,在全国“质量月”活动的牵引下,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共同监督质量工作,凝聚起强大合力,牢固树立质量第一的强烈意识,推进质量强市建设,大力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合力营造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人人关注质量的浓厚氛围,以质量引领未来,用高质量筑就强国路。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围绕“质量月”活动主题和部署要求,结合疫情防控工作实际,组织开展一系列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活动,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质量治理格局,为人民群众创造更美好的生活。(本报记者 张伟燕 通讯员 张奕聪 陈文华)

相关新闻

河源质量强市建设稳步推进

近年来,我市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质量工作,各县区、各部门同心协力,面对疫情防控压力,攻坚克难,坚持高质量发展理念,大力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推动产品、工程、服务质量稳步提升,为全市建设绿色发展示范区、争当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的生态排头兵提供质量支撑。

健全大质量工作机制,构建质量共治新格局。今年 1 月 6 日,河源市质量大会召开,建立质量强市领导小组制度,印发《河源市加快推进质量强市建设实施方案》,加强对实施质量强市战略的统筹协调,推动建立部门协同、情况通报、良性互动的质量工作新机制。优化质量考核指标,质量效果评价机制更加完善。全市各县区全部开展了质量强县、强区、强业活动。

开展质量品牌建设,激发质量创新活力。市质量强市办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借助“农业标准化+圳品+产业扶贫”模式,助力打造特色农产品品牌,我市 10 个产品

获得“圳品”品牌称号,“河源米粉”“连平鹰嘴桃”“紫金春甜桔”等获得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称号。大力鼓励企业创建研发机构,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今年上半年,技改投资同比增长 59.7%,排名全省第五位,规上工业企业建立研发机构比例超过 30%。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构建公平规范市场环境。我市加强对工业产品、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近年来未发生区域性、系统性产品质量安全事件。积极实施消费品工业“三品”战略,开展钢铁、水泥、机制砂、矿产资源深加工等行业质量提升行动。口岸设立疫情物资快速受理窗口,实现 24 小时绿色通关,紧急疫情物资通关“零等待”。开展了知识产权执法“铁拳”行动、重点产品质量执法行动、“昆仑 2020”专项行动、2021 年“蓝剑行动”。

加强工程质量监管,落实工程建设主体责任。工程质量监督率和合格率均达到 100%。全市共 167 项工程一次性竣工验收,工程“两书

牌”全部落实。3 个项目获 2020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加强住房建设工程监管,全面落实工程项目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加强对项目负责人依法履行质量责任的监管,进一步落实工程质量主体责任。开展交通运输行业重点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杜绝不合格产品进入项目。对全市在建 20 宗水利工作开展质量监督检查。

推动服务质量稳步提升,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质服务。大力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价值链高端转变,规范服务质量分级管理。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积极部署开展旅游市场秩序专项整治和联合执法行动,建立健全旅游投诉处理机制,旅游市场秩序总体规范有序。按照“以居家养老为基础,以社区养老为依托,以机构养老为补充”思路,推动医养融合发展。辖区一级及以上医疗卫生机构开设老年人绿色通道率达 100%。全市设有医养结合机构 3 家。(本报记者 张伟燕 通讯员 张奕聪 陈文华)